

溧阳市人民政府文件

溧政干〔2022〕11号

溧阳市人民政府 关于黄圣君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，溧阳高新区、溧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，天目湖旅游度假区、现代农业产业园管理办公室、市各委办局、直属企事业单位：

经溧阳市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研究决定：

黄圣君同志任溧阳市人民政府副市长（挂职）。

(此页无正文)

溧阳市人民政府

2022年10月31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 送：市委各委办局，市人大办、政协办，市法院、检察院，
市人武部。

溧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年11月3日印发
